

行业公告——消毒和存放客户所有的工具

使用客户的工具

美容美发委员会（委员会）了解，有时客户会坚持携带自己的工具到店，并希望使用其所有的工具接受服务。

请执照持有人注意，在使用该工具为客户提供服务之前，必须遵守《加州法规汇编》第 979 (a) (1) 至 (a) (5) 条规定的消毒程序。使用客户带来的工具，说明您未按法律规定对工具进行消毒。

§ 979. 非电气工具消毒.

(a) 在对客户使用之前，所有可消毒的非电气工具（剪刀除外）都必须按以下顺序进行消毒：

- (1) 清除所有可见碎屑。
- (2) 用肥皂或清洁剂和水清洗。
- (3) 用干净、未使用的纸巾完全擦干工具。
- (4) 将工具完全浸泡于 EPA 注册的消毒剂中，该消毒剂应具有明显的杀灭细菌、真菌和病毒的活性，使用时应遵守制造商的说明。
- (5) 执照持有人或学员从消毒液中取出工具时，应佩戴防护手套或使用钳子。

注：权威引用：《商业和职业法典》第 7312 条。参考文献：《商业和职业法典》第 7312(e) 条

存放客户的工具

有时，客户会要求执照持有人将其所有的工具存放在该机构。委员会不建议这样的行为。所有经消毒的工具必须贴上“清洁”或“已消毒”的标签，并按照《加州法规汇编》第 979 (d) 条进行存放：

§ 979. 非电气工具消毒

(d) 将所有消毒过的工具存放在干净、有遮盖的地方，并贴上“清洁”或“已消毒”的标签。

违反相关规定将被处以以下罚款：

首次违反：\$100.00 第
二次违反：\$250.00 第
三次违反：\$500.00

请注意，执照持有人不得存放和重复使用客户的不可消毒物品，如金刚砂板或抛光工具。这些类型的物品是一次性使用的，使用后应立即丢弃。参见《加州法规汇编》第 981 (a) 条：

§ 981. 工具和用品。

(a) 所有与客户直接接触且不可消毒的工具和用品（包括但不限于抛光工具、轻石、蜡棒、脚趾分离器、手套、化妆棉、海绵、砂纸指甲锉和围脖纸）在供单个客户使用后应立即丢弃到废物容器中。

注：权威引用：《商业和职业法典》第 7312 条。参考文献：《商业和职业法典》第 7312(e) 条

违反相关规定将被处以以下罚款：

首次违反：\$100.00 第二
次违反：\$150.00 第三次
违反：\$200.00

修订于 2015 年 7 月